

惠来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--靖海镇东部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需求书

一、单位资格要求

- 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。
- 2、需具有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等级AAA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，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服务工作的内容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:项目拟打造融合胡萝卜种植基地、典型村集群乡村风貌、金砂工业园区、客鸟尾石笋区、靖海古城的一条靖海镇三产融合发展的精品示范带，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该示范带红线范围内全线17公里路段进行沿线风貌提升及生态改善，新建充电桩、停车场、标识物、路灯及“三线”整治，对未实施沥青铺设的部分道路进行“白改黑”，对未实施微改造的房屋进行外立面提升，对部分道路(义湖村路口至义湖小学路段)进行加宽，对省道S235镇区段(靖电大道路口至靖海大桥)两侧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进行改造，即对原有人行道进行改造缩小，扩大非机动车道，并设置停车位等。

1、项目名称：惠来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--靖海镇东部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。

2、选取单位：惠来县靖海镇人民政府。

3、项目地点：惠来县靖海镇。

4、服务金额：暂不做评估与测算，计费标准依据相关规定及合同计取，具体服务金额最终以惠来县财政局审核为准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中介服务机构负责对惠来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--靖海镇东部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，根据项目相关资料，按照有关计价依据、规范和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工程造价咨询，并协助和配合委托单位进行有关造价咨询的相关事项。主要包含以下工作：

- 1、协助委托单位对第三方编制的工程预算进行初步审核：
- 2、协助委托单位审核承包人进度产值以及付款：
- 3、协助委托单位对施工过程中的变更、签证等工程量及工程造价进行初步审核：

4、项目建成后，协助委托单位对工程结算进行初步审核。

四、付款方式和时间：按照合同自行约定。

五、其他

1、确定中选单位后，中选单位需与采购单位签订技术服务合同，合同内容须依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拟定，并于领取中选通知书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工作：

2、在本合同服务期限内，所有相关资料由服务单位派人送、取，如需快递，相关费用由中选单位支付。

3、服务时限：本次服务从合同签订日期起至施工单位申报结算书至财政局审核止。


惠来县靖海镇人民政府
2025年10月31日